

中国价格协会文件

中价协〔2021〕3号

关于印发《价格鉴证评估文书指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省会城市价格协会（学会）、价格评估协会，各驻省代表处，各价格鉴证评估机构：

为了规范价格鉴证评估文书制作工作，提高价格鉴证评估文书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和《价格鉴证评估执业规范》等有关规定，结合价格鉴证评估工作实际，制定《价格鉴证评估文书指引》，现予发布。

特此通知。

附件：《价格鉴证评估文书指引》



附件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指引

第一条 为了规范价格鉴证评估文书制作工作，提高价格鉴证评估文书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和《价格鉴证评估执业规范》等有关规定，结合价格鉴证评估工作实际，制定本指引。

第二条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是指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根据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的有关内容和要求，对价格鉴证评估标的进行调查、分析、测算并作出结论的过程中所产生的各类文件、资料的统称，是记录、描述、反映价格鉴证评估过程以及价格鉴证评估结论的重要凭证和依据。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主要包括：价格鉴证评估委托合同、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实物查（勘）验记录、市场调查记录、测算说明、补充材料通知书、签发单、价格鉴证评估报告（价格鉴定意见书或价格评估报告）和送达回证等。

第三条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的内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的规定，完整、准确地反映价格鉴证评估的客观事实，不得有误导性的表述。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的格式应当基本统一、表述清楚、文字规范、文面整洁。

在遵守相关规定的前提下，价格鉴证评估文书格式、内容可以根据价格鉴证评估事项的性质、特点作适当调整，详略程度可以根据评估标的的复杂程度、委托人要求合理确定，有保密要求的，应当按照相关规

定执行，价格鉴证评估文书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加盖公章、骑缝章等印章。

价格鉴证评估报告应当使用中文撰写，同时出具中外文价格鉴证评估报告的，中外文价格鉴证评估报告存在不一致的，以中文价格鉴证评估报告为准。价格鉴证评估报告一般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使用其他币种计量的，应当注明该币种在评估基准日与人民币的汇率。

第四条 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是委托人提出价格鉴证评估事项、明确价格鉴证评估目的及要求、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应当依据并严格按照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的要求办理价格鉴证评估事项，不能超越或者改变其内容。委托人应当对其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应当完整、准确地反映价格鉴定评估委托事项的内容。其中：

一、价格鉴证评估目的是指价格鉴证评估结论的用途；

二、价格鉴证评估标的是指价格鉴证评估的具体对象；

三、价格内涵是指对价格鉴证评估事项所处不同环节、区域及其他特定情况的价格限定。具体价格类型包括成本价格、出厂价格、批发（批量）价格、零售价格、投资价格、清算价格、回收价格等。

某些特定价格鉴证评估业务的价格类型可能会受到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合同的约束，这些价格鉴证评估业务的价格鉴证评估结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合同的规定选择相应的价格类型；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合同没有规定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宜的价格类型，并予以定义。

四、价格鉴证评估基准日是指价格鉴证评估标的状况及其价格所对应的时间。价格鉴证评估基准日须由委托人确定。

第五条 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包括价格鉴定委托书和价格评估委托书。

一、价格鉴定委托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的名称;
- (二) 价格鉴定目的;
- (三) 价格鉴定标的的名称、范围、数量以及质量等基本情况;
- (四) 价格内涵;
- (五) 价格鉴定基准日;
- (六) 提供材料的名称、份数;
- (七) 价格鉴定标的权属证明;
- (八) 委托日期;
- (九) 委托单位的名称、联系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
- (十)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二、价格评估委托书, 应当明确下列基本事项:

- (一) 委托人和委托人以外的其他价格评估报告使用人;
- (二) 价格评估目的;
- (三) 价格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四) 价格类型;
- (五) 价格评估基准日;
- (六) 价格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 (七) 价格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及方式;
- (八) 价格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九) 委托人、其他相关当事人与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及其价格鉴证评估专业人员工作配合和协助等需要明确的重要事项。

第六条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应当与委托人订立委托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主要包括:

一、委托人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鉴证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有权依法拒绝其履行合同的要求；

二、委托人要求出具虚假价格鉴证评估报告或者有其他非法干预价格鉴证评估结论情形的，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有权解除合同；

三、双方议定价格鉴证评估费用和付款方式；

四、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受理价格鉴证评估委托后，应当在约定的期限内作出价格鉴证评估报告；没有约定的，一般在 30 日内作出；

五、双方约定对价格鉴证评估报告出现异议时的处理方式和时限，明确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等内容。

第七条 实物查（勘）验记录，是记录实物查（勘）验过程、内容的文书资料，是对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所载标的状况的确认，反映查（勘）验过程中掌握的第一手资料、信息，是开展价格鉴证评估工作的基础。查（勘）验结果与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所载内容不符时，应当要求委托人书面予以明确或重新出具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

第八条 市场调查记录，是记录市场调查过程及调查结果的书面资料，是价格鉴证评估的重要参考资料。

第九条 测算说明，是记录价格鉴证评估测算过程的书面资料。测算说明应当内容全面、条理清晰、逻辑性强，充分体现价格鉴证评估结论的科学性。其中，测算过程应当包括：公式选用说明、资料及相关数据来源、参数采用依据、计算过程等内容。

第十条 补充材料通知书，是指在决定是否受理价格鉴证评估以及办理价格鉴证评估事项的过程中，出现价格鉴证评估事项不明或相关材料不齐全等影响价格鉴证评估受理或价格鉴证评估继续进行的情形时，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要求委托人补充材料的文书。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应当告知委托人补充相关材料：

（一）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内容不符合要求的；

（二）相关材料不齐全的；

（三）应当提供有效的真伪、质量、技术等检测、鉴定报告而未提供的；

（四）委托价格鉴证评估时，价格鉴证评估标的灭失或者其状态与价格鉴证评估基准日相比发生较大变化，委托人未确定其在价格鉴证评估基准日状态的。

第十一条 签发单，是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表明签发意见的文书，是价格鉴证评估报告定稿的标志。签发单应当包括文书名称，文号，印制份数，拟稿、审核、核稿人员签名，签发意见，附稿文件等主要内容。

第十二条 价格鉴证评估报告书是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按照规定程序作出的反映价格鉴证评估过程及价格鉴证评估结论的文书。价格鉴证评估报告书应当描述价格鉴证评估事项，说明价格鉴证评估依据、过程、方法，阐明价格鉴证评估结论以及价格鉴证评估限定条件，列明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并根据需要附必要的价格鉴证评估明细表。

第十三条 价格鉴证评估报告书包括价格鉴定意见书和价格评估报告书。

一、价格鉴定意见书是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接受司法机关、行政机关、海关或者仲裁机构等的委托，对涉案价格不明或者价格有争议的各种有形财产、无形资产及各类有偿服务、其他经济权益的价格进行评定、估

算，并出具具有证明效力的价格鉴定文书。

价格鉴定意见书内容包括：

（一）价格鉴定概述。简要描述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按照价格鉴定委托书的内容和要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遵循价格鉴定原则，按照规定的程序、方法完成了价格鉴定工作，并得出价格鉴定结论。

（二）价格鉴定事项描述。包括价格鉴定标的、价格鉴定目的、价格鉴定基准日及价格内涵等内容。

价格鉴定事项描述的内容应当与价格鉴定委托书及委托人提供的其他材料保持一致。

（三）价格鉴定依据。结合价格鉴定工作实际，列明价格鉴定依据，常见依据包括：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行业依据，具体行为依据，产权依据和取价依据，委托人提供的材料，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收集的有关资料等。

（四）价格鉴定过程及方法。简要描述价格鉴定过程，如实物查（勘）验、市场调查情况以及测算分析过程，并说明选用的价格鉴定方法及其理由。

（五）价格鉴定结论。价格鉴定结论应当说明币种，并且分别用大、小写表示价格鉴定标的的价格，数额精确程度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确定。

（六）价格鉴定限定条件。即价格鉴定结论成立的前提或假设条件，表明价格鉴定结论可能受到这些前提或假设条件的影响。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其内容体现为对价格鉴定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及价格鉴定结论的合法性、真实性、合理性等问题的说明。

二、价格评估报告书是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基于各类市场民事主体的

聘请或者委托关系，根据价格评估目的，对约定的有形财产、无形资产及各类有偿服务、其他经济权益的价格进行评定、估算，并出具具有咨询效力的价格评估文书。

价格评估报告的内容包括：标题、编号、目录、声明、摘要、正文、附件。

（一）价格评估报告标题格式要求：“企业名称+经济行为关键词+评估对象+价格评估报告”

（二）价格评估文号格式要求：包括价格鉴证评估机构特征字、种类特征字、年份、报告序号

（三）价格评估报告目录一般包括：

- 1、声明；
- 2、摘要；
- 3、正文；
- 4、特别事项说明；
- 5、价格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6、附件。

三、价格评估报告的声明通常包括以下内容：

（一）本评估报告依据中国价格协会发布的价格鉴证评估执业规范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评估报告的，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及其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价格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价格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评

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价格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价格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价格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价格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价格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价格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价格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价格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六）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七）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及其鉴证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价格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八）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及其鉴证评估专业人员与价格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九）价格评估结论仅对本次委托有效，不作他用。未经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同意，不得向委托人、价格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价格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价格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结论书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媒体上。

（十）其他需要声明的内容。

四、价格评估报告摘要通常反映价格评估目的、价格评估方法、价格类型、基准日等价格评估业务的主要信息及价格评估结论。

五、价格评估报告正文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委托人及其他价格评估报告使用人；

- (二) 价格评估目的;
- (三) 价格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四) 价格类型;
- (五) 价格评估基准日;
- (六) 价格评估依据;
- (七) 价格评估方法;
- (八) 价格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 (九) 价格评估假设;
- (十) 价格评估结论;
-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 (十二) 价格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十三) 价格评估报告日;
- (十四) 价格鉴证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印章。

六、价格评估报告的特别事项说明包括:

- (一) 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 (二) 委托人未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情况;
- (三) 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 (四) 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情况;
- (五) 重大期后事项;
- (六) 价格评估程序受限的有关情况、价格鉴证评估机构采取的弥补措施及对价格评估结论影响的情况;
- (七)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七、价格评估报告附件通常包括:

- (一)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与价格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 (三) 价格评估对象所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四) 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五) 价格评估汇总表或者明细表;
- (六)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七)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及签名价格鉴证评估专业人员的资格证明文
件;
- (八) 签名价格鉴证师的承诺函;
- (九) 价格评估委托书或委托合同复印件。

第十二条 送达回证，是证明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向委托人发送了价格鉴证评估报告、通知书等文件的凭据性文书，也是证明委托人接收了相关文件的凭据性文书。

第十三条 本指引由中国价格协会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 本指引自 2021 年 2 月 1 日起执行。

附件：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示范指引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示范指引之一（1-1）

（委托人名称）

价格鉴定委托书

（文号）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名称）：

我单位办理的涉嫌（案件名称）一案，需对（价格鉴定标的）等在 年 月 日（价格鉴定基准日）的 价格（价格内涵）进行鉴定。请你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和下列要求进行价格鉴定，为本单位办理案件提供价格鉴定意见。

案件类别：诉讼、执行盗窃抢劫毁财诈骗侵占哄抢
破坏生产_____

标的物状态：有实物 灭失物

价格鉴定内容及要求：_____

_____。

附：

一、《价格鉴定标的明细表》

二、其他材料，共 份

（一）_____

（二）_____

年 月 日

(委托机关公章)

联系人(经办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示范指引之一（1-2）

价格评估委托书

（文号）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名称：

根据_____需要，请对以下财物进行价格评估：_____、_____。

评估目的：为委托人提供价格参考依据

评估要求：标的按以下状况确定：实际查验 全新委托人确认的

价格类型：在产品价格 出厂价格 批发（批量）价格

零售价格 _____

基准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原购时间	原购单价	成新率

委托人提供的其他资料：共 份 联系人（经办人）：_____

单位电话：_____ 手机号码：_____

年 月 日

委托机关：（盖章）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示范指引之二

价格鉴证评估委托合同（价格评估委托书）

甲方：委托人名称

乙方：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名称

甲方因**原因需进行价格鉴证评估，甲、乙双方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价格鉴证评估目的：

二、价格鉴证评估对象和范围：

三、价格鉴证评估基准日： **年**月**日

四、价格类型：

五、价格评估报告使用人及使用范围：

六、价格鉴证评估期限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价格鉴证评估所需文件和资料；乙方收到甲方提供的全部资料后**日内完成价格鉴证评估工作，并向甲方提供正式的价格鉴证评估报告书。若因不可抗力因素需要延长或提前完成价格鉴证评估工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七、乙方指派**价格鉴证师等**人承办该项业务；甲方有权根据相关规定对上述人员提出回避要求。

八、收费标准及付款方式

1、收费标准。根据国家规定及此次价格鉴证评估目的，经协商收取价格鉴证评估服务费总额**元人民币。

2、本合同书签字生效后，甲方预付**元人民币，其余款项在乙方提

交价格鉴证评估报告书的同时一次性付清。

九、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约定的日期为乙方提供相关的文件和资料，并对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负责；

2、乙方在价格鉴证评估工作中需甲方配合的，甲方应指定相关人员协调各方面关系，保证价格鉴证评估工作进行顺利。

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价格鉴证评估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执业规范，对出具的价格鉴证评估报告书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2、遵守职业道德，对甲方提供的内部资料和评估结果，严守秘密；

3、乙方按约定的时间提交价格鉴证评估报告书，若因甲方不能按固定时间提供文件资料，乙方有权延长交付报告书时间；

4、在评估过程中，若因甲方原因提出重大更改，造成乙方返工，双方应另行协商加收评估费用和延长出具价格鉴证评估报告书时间。

十一、违约责任

1、如乙方无故违约，所收评估费用应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违约，乙方有权终止评估工作并不退还评估费用；

2、甲乙双方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评估服务费的**%支付；造成经济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十二、争议的解决

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任何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仲裁委员会或当地人民法院解决，结果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十三、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以上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议定。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示范指引之三

实物查（勘）验记录

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		文号	
查（勘）验标的			
查（勘）验地点		查（勘）验时间	
查（勘）验情况：			
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__张 <input type="checkbox"/> 录音__时长 <input type="checkbox"/> 摄像__时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电子资料保存处：			
标的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与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描述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与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描述不一致			
查（勘）验人员（2人）签名：			
委托人或其他参加人员签名：			

注：可以另附页，附页可以根据标的具体情况采用不同形式及格式，查（勘）验人员和其他参加人员需在附页上签名、联系方式、勘验日期等。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示范指引之四

市场调查记录

调查事项		调查时间	
调查方式		被调查人	
调查途径	(地址、电话、网址等)		
调查情况:			
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录音__时长 <input type="checkbox"/> 摄像__时长 <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__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电子资料保存处:			
调查人(2人)签字:			
被调查人签字:			

注: 可以另附页, 附页可根据标的具体情况采用不同形式及格式, 调查人、被调查人需在附页上签名、联系方式、调查日期等。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示范指引之五

测算说明

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	文号	
标的的基本情况		
价格鉴证评估方法		
<p>测算过程：</p> <p>（说明公式选用、资料及相关数据来源、参数采用依据、计算过程等内容。）</p>		
<p>价格鉴证评估小组（2人以上）人员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可以另附页，价格鉴证评估小组人员需在附页上签名。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示范指引之六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名称)

补充材料通知书

(文号)

(委托人名称):

你单位《价格鉴证评估委托书》(文号)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有关规定和工作需要,请补充如下材料: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待你单位补足相关材料后,符合价格鉴证评估受理条件的,我单位依法予以受理。

特此通知。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示范指引之七

签发单

文书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价格鉴定结论书 <input type="checkbox"/> 价格评估报告书		
文号	[20] 号	印制份数	份
拟稿	年 月 日	签发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审核	年 月 日		
核稿	年 月 日		
主送单位			
抄送单位			
附稿文件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示范指引之八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名称)

价格鉴定意见书

(文号)

(委托人名称):

你单位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出具的《价格鉴定委托书》(文号)收悉。我单位遵循依法、公正、科学、效率的原则,按照规定的标准、程序和方法,对(价格鉴定标的)价格进行了鉴定。现将价格鉴定情况综述如下:

一、价格鉴定事项描述

(一)价格鉴定标的:(描述标的名称、数量、基本特征、实体状况、权益状况等,标的较多时可以另附价格鉴定明细表)。

(二)价格鉴定目的:确定价格鉴定标的在(价格鉴定基准日)的(价格内涵)价格,为委托人办理案件提供价格意见。

二、价格鉴定依据

(一)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

(二)委托人提供的材料;

(三)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收集的有关资料。

三、价格鉴定过程及方法

常用式样:我单位受理价格鉴定申请后,成立了价格鉴定小组,指派(人数)价格鉴定人员于(地点)对该标的进行了实物查(勘)验,查(勘)验情况:_____。

查（勘）验后，价格鉴定小组人员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严格遵守价格鉴定程序和原则，认真分析研究现有资料，深入开展市场调查，采用（价格鉴证评估方法）对价格鉴定标的在（价格鉴定基准日）的（价格内涵）价格进行了客观公正的分析测算。具体情况如下：_____。

四、价格鉴定结论

（价格鉴定标的）于（价格鉴定基准日）的（价格内涵）价格为人民币_____（¥_____）。

标的较多时，除说明总的价格鉴定结论外，还应当以文字或附表的形式，列示各标的价格鉴定结论的明细情况。

五、价格鉴定限定条件

常用限定条件：

（一）本结论书的价格鉴定结论依据了委托人提供的材料。

（二）价格鉴定结论是在特定的前提和假设条件下作出的，仅在该前提和假设条件存在的情况下，价格鉴定结论方予成立。

（三）价格鉴定结论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不可抗力或者特殊交易方式的影响。

（四）价格鉴定小组人员在鉴定过程中已经发现可能影响价格鉴定结论的因素，但非本专业所能涉及，设定本次价格鉴定未考虑上述因素。

（五）其他价格鉴定限定条件。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般常用式样。委托方有特殊要求的，根据要求确定，但不能超出价格鉴证评估报告文书表述事项。

（一）价格鉴定结论受价格鉴定结论书所述限定条件限制。

(二) 委托人对其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 价格鉴定结论仅对本次价格鉴定有效，不得作为他用。未经我单位同意，不得向委托人和有关当事人之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价格鉴定结论书的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媒体上。

(四) 本单位及价格鉴定小组人员与该鉴定标的没有利益关系，与当事人没有利害关系。

(五) 委托人如果对价格鉴定结论有异议，可以向(省、及以上价格鉴证评估行业协会)提出专业技术评审委托(提出专业技术评审委托的具体途径、期限)。

七、价格鉴证师签字(2人)

八、附件(包括:意见书需要的技术说明或报告、相关的鉴定意见、相关资料及复印件等)。

年 月 日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公章)

注: 价格鉴定意见书根据需要可参照价格评估报告格式。

附表

价格鉴证评估明细表

委托人名称:

金额单位: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基准日期	价格内涵	价格鉴证评估方法	单位价格	总价格	备注
合计 (大写人民币):						(¥: 元)				

年 月 日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公章)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示范指引之九

(以XXX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XX公司股东部分权益为例)

关于***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权转让项目
价格评估报告

评报字[20 **]**号

***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年**月**日

目 录

声 明	
价格评估报告摘要	
价格评估报告正文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价格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 使用人的概况.....	
二、价格评估目的	
三、价格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四、价格类型及定义	
五、价格评估基准日	
六、价格评估依据	
七、价格评估方法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九、价格评估假设	
十、价格评估结论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十二、价格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十三、价格评估报告日	
十四、价格鉴证师签字、评估单位签章	
价格评估报告书附件	
附件一、价格评估技术报告（评估标的必要时）	

附件二、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三、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附件四、价格鉴证评估委托合同

.....

声 明

一、本价格评估报告依据中国价格协会发布的价格鉴证评估执业规范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价格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价格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价格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价格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价格评估报告的，本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及价格鉴证师不承担责任。

本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及价格鉴证师提示价格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四、本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及价格鉴证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价格鉴证评估执业规范，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价格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五、本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及价格鉴证师与价格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价格评估报告摘要

****价格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受****集团有限公司的（以下简称：**集团）委托，对**集团**项目完成了必要的评估程序，按价格鉴证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出具价格评估报告。现将价格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摘要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委托人为**集团。价格鉴证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为除委托人外的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为实现本次评估目的相关经济行为而需要使用本报告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被评估单位：**公司

三、价格评估目的：为**集团提供价格参考依据。

四、价格评估对象和范围：（略）

五、价格类型：市场价格。

六、价格评估基准日及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评估基准日为 20**年 **月**日，评估结论的有效使用期为一年，即自 20**年**月**日至 20**年**月**日。

七、价格评估方法：收益法、成本法。

八、价格评估结论：本次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

采用收益法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项目评估值**万元，（大写：人民币**元整）。

具体评估结果见下表：（略）

以上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价格评估报告

(正文)

****集团有限公司:

****价格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价格鉴证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拟实施股权转让事宜在20**年**月**日的市场价格进行了评估。现将价格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价格鉴证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的概况

- (一) 委托人概况(略)
-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略)
- (三)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关系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集团,被评估单位为**公司,委托方系被评估单位的控股股东。

- (四) 价格鉴证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略)

二、价格评估目的

为**集团公司拟转让股权提供价格参考依据。

三、价格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一) 评估对象(略)
- (二) 评估范围(略)

四、价格类型及定义

- (一) 本企业价格评估所选取的价格类型为:市场价格。
- (二) 价格类型定义:市场价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

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格估计数额。

(三) 价格类型选取的理由及依据：(略)

五、价格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价格评估基准日为 20**年**月**日。

六、价格评估依据

(一) 经济行为依据(略)

(二) 法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

.....

(三) 行业标准、准则依据(略)

(四) 产权证明依据(略)

(五) 取价依据(略)

(六) 其他参考资料(略)

七、价格评估方法

价格鉴证评估基本方法包括市场法、成本法和收益法。进行企业价格评估，要根据评估对象、价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三种价格鉴证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两种以上价格鉴证评估基本方法；如果只能采用一种方法，需说明理由。

经研究分析，本公司及签字评估师分别采用收益法、成本法进行测算评估，最终认为收益法评估方法所得结论相对更加合理，因此，本次评估结论采用了收益法的评估结果。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本公司接受评估委托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按照本公司与委托人签定的价格鉴证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事项，组织评估人员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价格进行了评估。先后经过接受委托、资产核实、评定估算、评估汇总、提交报告等过程。具体步骤如下：

（一）接受委托阶段（略）

（二）资产核实阶段（略）

（三）评定估算阶段（略）

（四）评估汇总阶段（略）

（五）提交报告阶段（略）

九、价格评估假设

（一）评估前提

本次评估是以企业持续经营为评估假设前提。以评估对象在公开市场上进行交易、正处于使用状态且将继续使用下去为评估假前提。

（二）基本假设

1、以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全部文件材料真实、有效、准确为条件。

2、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所在地区社会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为条件。

3、以经营业务及评估所依据的税收政策、信贷利率、汇率等没有发生足以影响评估结论的重大变化为条件。

.....

（三）具体假设

1、评估结论是以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按现有规模、现行用途不变的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 20** 年** 月** 日的市场价格的反映为具体条

件。

2、.....

本评估报告及评估结论是依据上述评估前提、基本假设和具体条件，以及本评估报告中确定的原则、依据、条件、方法和程序得出的结果，若上述前提和假设条件发生变化时，本评估报告及评估结论自行失效。

十、价格评估结论

采用收益法评估，**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格在 20**年**月**日的评估结果为 ** 万元，（大写：人民币**元整）。采用成本法评估，**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格在 20**年**月** 日的评估结果为 ** 万元，（大写：人民币**元整）。

经综合分析（具体理由，略），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论更能体现该股权的转让价值。因此，**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格在 20**年 **月 **日（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为 ** 万元，（大写：人民币**元整）。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在评估过程中，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产权依据、财务会计数据等与评估相关的所有资料是编制本报告的基础，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应对其所提供资料的可靠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价格鉴证师的责任是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若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有意隐匿或提供虚假的资料以使评估人员在委估资产产权调查和评定估算中产生误导，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二）本次评估报告中评估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会计师事务所**号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

.....

十二、价格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及价格鉴证评估委托合同中载明的其他报告使用人为本次评估目的使用和送交相关主管机关审查使用。未征得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同意，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 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有效使用期为一年，即自 20**年**月**日至 20**年**月**日。

十三、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日为 20**年**月**日。

十四、价格鉴证师签字、评估机构签章。

价格鉴证师：

价格鉴证师：

***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年**月**日

价格评估报告附件（略）

价格鉴证评估文书示范指引之十

送达回证

文书名称、文号		数量	
接收单位			
送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送达 <input type="checkbox"/> 邮寄送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_____		
发件人签名或盖章	接收人签名或盖章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div>		
备注			

注：1.邮寄送达的，接收人签收后，寄交：（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名称、发件人），地址：（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地址），邮编：（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所在地邮编）。

2.代收人代收的，由代收人在接收人栏内签名或者盖章，并注明与接收人的关系。